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〇二五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2025 年 0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08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03月1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258,203.3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稳健灵活的投资策略，力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获得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同时根据对权益类市场的趋势研判适度参与股票资产投资，力求提高基金总体收益率。在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动态的整体资产配置和类属资产配置。在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在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将精选基本面良好、有长期投资价值的优质企业。在基金投资方面，本基金投资于全市场的股票型ETF及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股票型基金、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本基金的动态收益增强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详见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18%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通常情况下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A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C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811	020812	02235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948,525.96份	13,960,539.70份	6,349,137.70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04月01日-2025年06月30日）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A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C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E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88,452.54	129,373.88	29,194.55
2. 本期利润	456,456.49	179,580.02	22,450.6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79	0.0164	0.015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072,986.67	14,617,779.12	6,672,347.5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12	1.0471	1.0509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3%	0.17%	1.51%	0.25%	0.12%	-0.08%
过去六个月	2.18%	0.16%	1.18%	0.24%	1.00%	-0.08%
过去一年	4.84%	0.20%	6.91%	0.29%	-2.07%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12%	0.18%	6.63%	0.27%	-1.51%	-0.09%

(2)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7%	0.17%	1.51%	0.25%	0.06%	-0.08%
过去六个月	2.04%	0.16%	1.18%	0.24%	0.86%	-0.08%
过去一年	4.53%	0.20%	6.91%	0.29%	-2.38%	-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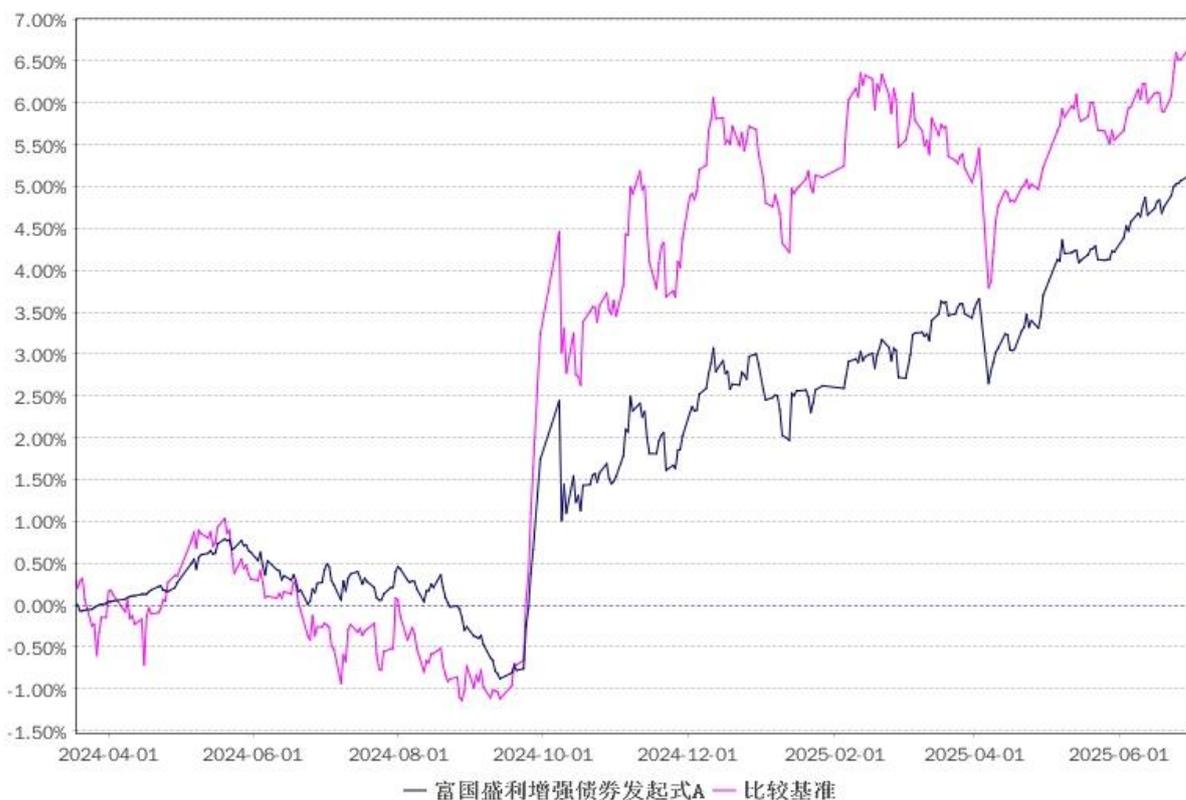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71%	0.18%	6.63%	0.27%	-1.92%	-0.09%
------------	-------	-------	-------	-------	--------	--------

(3)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2%	0.17%	1.51%	0.25%	0.11%	-0.08%
过去六个月	2.16%	0.16%	1.18%	0.24%	0.98%	-0.08%
自基金分级生效日起至今	3.61%	0.16%	3.14%	0.24%	0.47%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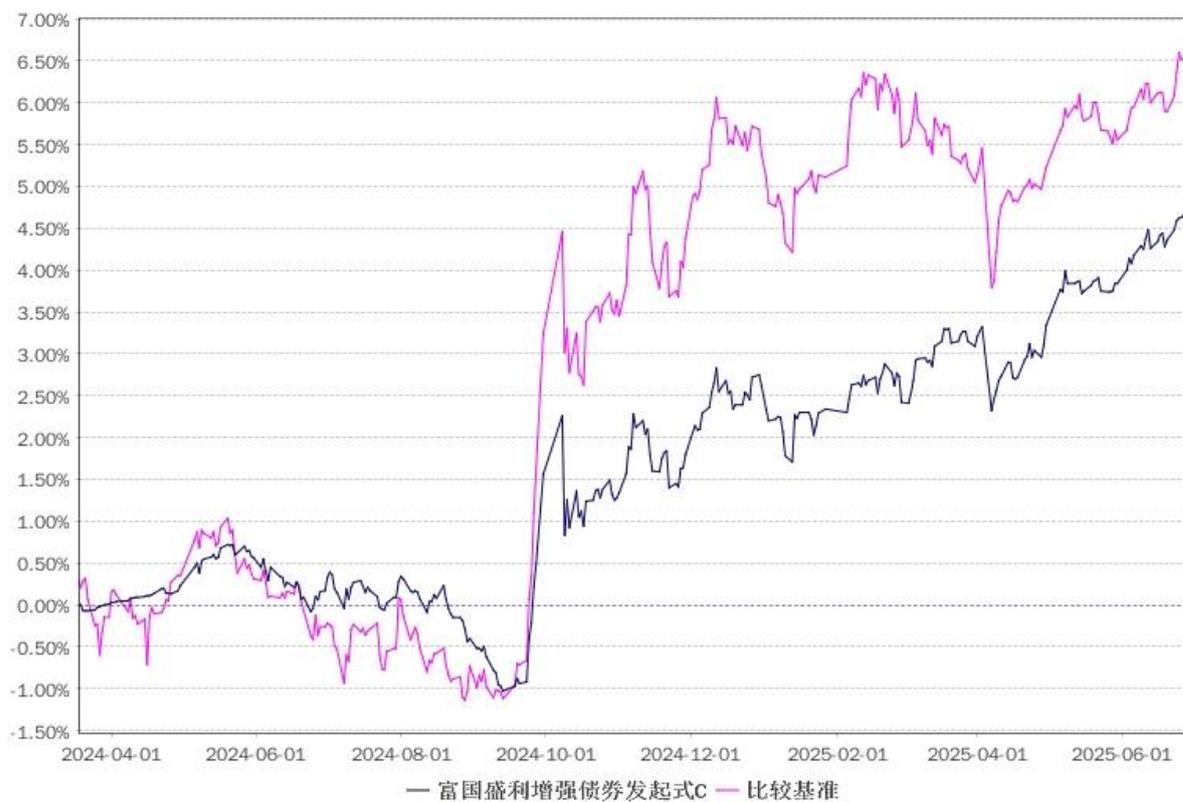
(1)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A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

2、本基金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成立，建仓期 6 个月，从 2024 年 3 月 18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17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C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

2、本基金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成立，建仓期 6 个月，从 2024 年 3 月 18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17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 自基金 E 级份额生效以来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E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

2、本基金自 2024 年 10 月 18 日起增加 E 类份额，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斯扬	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	2024-03-18	—	12	硕士，曾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自2016年10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定量投资经理、定量基金经理；现任富国基金量化投资部债券投资总监助理兼定量基金经理。自2018年03月起任富国宝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03月起任富国丰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04月起任富国兴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4年03月起任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收益为目标，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证券投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保证公司旗下不同投资组合在系统控制、日常操作层面享有公平的交易机会，并保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基金与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出现 23 次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为投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未发现不公平对待投资组合或利益输送等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初，受超预期的全球关税事件的冲击，国内风险资产出现了较大的单日回调，但随后事件的演变好于市场整体的预期，国内在整场关税博弈中的强硬态度最终在 5 月中旬的双边谈判中为我们争取到了超预期的协议落地。所谓打得一拳开，免得百拳来，随后市场不但在计价风险事件的退潮，也在计价更长期内

中国在全球的地位和话事权的提升，并推动市场估值出现了一波修复。期间，包括印巴冲突中国产战斗机的惊艳表现，也都为这一叙事添了一把火。

尽管二季度风险资产整体处在修复的通道中，但其中的板块分化较为显著，小市值风格和银行板块表现出持续的强势，而大盘成长则受累于事件冲击和基本面下行对盈利拖累的影响，表现持续走弱。

对于组合而言，二季度组合权益仓位受到4月初关税事件的冲击影响，不过随后指数和指增超额都呈现修复，带动二季度权益敞口表现先抑后扬。

可转债市场还是面临估值上的一些制约，4月初转债估值一度承压回落，但多数时间仍运行在中性偏贵的位置上，使得除了强beta的银行转债外，其他品种的持续表现乏善可陈，选券策略也较难挑战银行权重较高的转债指数。

组合纯债仓位顺势做了久期上的调整，模型基于市场特征的变化而看多利率下行，因此交易仓位参与了利率操作，获取了不错的回报，但当前利率整体处在长期区间下沿，如果货币政策保持定力，交易空间将趋于逼仄。

整体而言，二季度各类资产本身的表现均不弱，市场环境稳定后，超额收益也有一定回归，都为组合贡献了部分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情况：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A为1.63%，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C为1.57%，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E为1.6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情况：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A为1.51%，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C为1.51%，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E为1.5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3年，暂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自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基金存续期内，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899,386.70	14.80
	其中：股票	6,899,386.70	14.8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7,494,059.32	80.42
	其中：债券	37,494,059.32	80.4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1.0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80,727.83	1.25
8	其他资产	1,150,625.54	2.47
9	合计	46,624,799.3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149.00	0.02
B	采矿业	123,682.00	0.28
C	制造业	3,411,856.94	7.6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9,831.00	0.45
E	建筑业	103,733.00	0.23
F	批发和零售业	294,548.00	0.6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0,723.00	0.5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7,415.44	1.17
J	金融业	1,425,462.30	3.21
K	房地产业	98,604.00	0.2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8,691.00	0.1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5,671.38	0.2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9,883.64	0.2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43,200.00	0.1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5,286.00	0.26
S	综合	13,650.00	0.03
	合计	6,899,386.70	15.55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88	中国银行	12,100	68,002.00	0.15
2	002091	江苏国泰	8,500	61,795.00	0.14
3	603187	海容冷链	5,200	61,152.00	0.14
4	601398	工商银行	5,700	43,263.00	0.10
5	002524	光正眼科	9,600	43,200.00	0.10
6	301170	锡南科技	1,600	42,832.00	0.10
7	000751	锌业股份	13,600	42,704.00	0.10
8	301515	港通医疗	2,100	42,693.00	0.10
9	002999	天禾股份	6,100	42,578.00	0.10
10	603987	康德莱	5,500	42,350.00	0.1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1,980,737.72	27.0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601,189.04	46.4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601,189.04	46.44
4	企业债券	3,097,794.41	6.9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814,338.15	4.0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7,494,059.32	84.5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219	20 国开 19	200,000	20,601,189.04	46.44
2	019756	24 特国 06	35,000	3,729,880.00	8.41
3	019742	24 特国 01	30,000	3,426,771.78	7.72
4	240132	23 电力 03	30,000	3,097,794.41	6.98
5	019773	25 国债 08	30,000	3,009,270.41	6.7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定性和定量的分析，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

进行投资决策。

本基金持有的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859.4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33,766.1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150,625.5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42	上银转债	128,971.33	0.29
2	110081	闻泰转债	110,544.62	0.25
3	127049	希望转2	109,856.25	0.25
4	118031	天23转债	109,202.56	0.25
5	123120	隆华转债	109,140.61	0.25
6	123247	万凯转债	108,732.58	0.25
7	110086	精工转债	108,544.93	0.24
8	127103	东南转债	108,146.69	0.24
9	110093	神马转债	108,121.53	0.24

10	113656	嘉诚转债	108,017.11	0.24
11	113062	常银转债	108,010.05	0.24
12	113058	友发转债	106,500.03	0.24
13	113606	荣泰转债	106,053.59	0.24
14	127040	国泰转债	70,800.16	0.16
15	113065	齐鲁转债	54,406.40	0.12
16	127054	双箭转债	53,680.12	0.12
17	113625	江山转债	53,203.32	0.12
18	113068	金铜转债	28,165.79	0.06
19	113037	紫银转债	25,098.38	0.06
20	127041	弘亚转债	18,426.58	0.04
21	123236	家联转债	18,397.40	0.04
22	127018	本钢转债	17,979.29	0.04
23	127082	亚科转债	17,569.98	0.04
24	127052	西子转债	17,372.79	0.04
25	128132	交建转债	8,911.01	0.02
26	123250	嘉益转债	485.05	0.00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持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5年04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ETF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记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所持有的基金未发生具有重大影响的事件。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A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C	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发起式 E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2,416,964.71	11,277,605.29	2,735.5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781,857.89	5,565,883.91	6,346,402.1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250,296.64	2,882,949.50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948,525.96	13,960,539.70	6,349,137.70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2,336.04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2,336.04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3.67

注：买入/申购含红利再投资、转换入份额；卖出/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基金。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持有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	发起份额总数 (份)	发起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2,336.04	23.67	10,001,350.14	23.67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2,336.04	23.67	10,001,350.14	23.67	3年

§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4-01 至 2025-06-30	10,002,336.04	—	—	10,002,336.04	23.67%
	2	2025-06-25 至 2025-06-30	—	10,791,931.69	—	10,791,931.69	25.54%
个人	1	2025-04-01 至 2025-05-08	10,004,850.00	—	10,004,850.00	—	—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经采取措施，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并公平对待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提请投资者注意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集中导致的产品流动性风险、大额赎回风险以及净值波动风险等特有风险。</p>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富国盛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1.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 层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
<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21 日